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2) 機械裝置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問題編號 0313 的跟進問題：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的每日平均工資近 3 年持續下降，工資偏低難以吸引新人入行，政府當局有何措施改善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薪金待遇問題，並吸引更多新人入行？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

答覆：

新的《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引入工程人員註冊制度，取代了與僱主掛鈎的合資格工人安排。這項新安排令工程人員在工作選擇上更具彈性，以及在薪酬福利上更具議價能力。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除加強規管註冊承辦商以保障公眾安全外，亦已加強各項宣傳和推廣工作，勸導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負責人在選擇承辦商時需注意價格以外的因素，確保安全。此外，機電署會定期公布註冊承辦商的表現評級，使物業擁有人及物業管理公司可以獲得資訊選擇合適的註冊承辦商。我們希望這些措施能改善註冊承辦商的營商環境，令他們更有條件投資在人力資源上及向工程人員提供更佳的薪酬福利。

當局亦會推行下述措施以改善僱用條件和吸引更多新人入行：

(i) 加強培訓

建造業議會正與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電梯業協會及職業訓練局（職訓局）積極商討，為建造業機電工種（包括升降機及自動梯行業）提供更多培訓，各方已原則上同意為機電工種推行「承建商合作培訓計劃」，並為有志於完成職訓局的機電基本工藝課程後，投身成為機電學徒的學員提供資助，以提升機電工種的人力資源。

(ii) 改善工作環境

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能吸引年青人加入升降機及自動梯行業。為此，機電署定期舉辦各項推廣升降機及自動梯工程安全的活動，以加強從業員的工作安全意識。機電署亦會檢討和更新《實務守則》以提高對工作環境的要求，例如《實務守則》

已加入新條文訂明承辦商應在進行工程前，評估升降機槽的溫度、通風、照明等工作環境條件，確保符合要求，適合工友進行相關工程。

(iii) 吸引新人成為升降機及自動梯學徒

2013年3月初，機電署聯同其他18個機電工程業界組織（包括電梯業協會）和職訓局舉辦機電工程業職業資料展覽，以引起新人入行的興趣。有關展覽約有3 000名青年學生連同家人入場參觀。與此同時，機電署已由2013年起將其學徒（包括升降機及自動梯行業）的月薪調高至8,000元，以吸引更多新人入行。

姓名：	陳帆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7.4.2013